

#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艾可蓝

股票代码：300816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信拓路 275 号 1 幢 B607 室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26 楼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2021 年 7 月 6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决策机关全体成员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持股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0

## 第一节 释义

除非上下文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广发信德、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艾可蓝、上市公司、公司	指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书中合计数与各加数之和在尾数上若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信拓路 275 号 1 幢 B607 室

法定代表人：曾浩

注册资本：贰拾捌亿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682450681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股权投资；为客户提供股权投资财务顾问服务及证监会同意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08-12-03 至 长期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0%

通讯方式：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26 楼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曾浩	男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无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 第三节 持股目的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系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减持公司股份。

### 二、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股东、董事、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可能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减持。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股份变动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卖出。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广发信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艾可蓝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共 113,400 股，导致其持有艾可蓝股份的比例降至 5% 以下。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广发信德	集中竞价 方式	2021 年 6 月 30 日	84.83	100,000	0.12500%
		2021 年 7 月 5 日	80.87	13,400	0.01675%
	合计			113,400	0.14175%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广发信德	合计持有股份	4,113,360	5.14170%	3,999,960	4.99995%
	无限售条件股份	4,113,360	5.14170%	3,999,960	4.999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艾可蓝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限制股份转让的情形。

##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艾可蓝股票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二、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

以上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安徽省池州市高新区玉镜路 12 号

联系电话：0566-5255528

##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池州市高新区玉镜路12号
股票简称	艾可蓝	股票代码	30081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信拓路275号1幢B607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u>无限售条件股份</u></p> <p>持股数量：<u>4,113,360</u></p> <p>持股比例：<u>5.14170%</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u>无限售条件股份</u></p> <p>变动数量：<u>113,400股</u></p> <p>变动比例：<u>0.14175%</u></p>
<p>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p>	<p>时间：<u>2021年6月30日—2021年7月5日</u></p> <p>方式：<u>集中竞价方式</u></p>
<p>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曾浩

日期：2021年7月6日